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20 临-057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了拓宽融资渠道,调整资产负债结构,经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 7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永续中期票据不超过(含)人民币 30 亿元。

本次发行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发行方案

1.主承销商及发行规模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承销不超过(含)人民币 15 亿元,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合承销不超过(含)人民币 15 亿元。

2.发行期限

不超过 3+N 年期,依照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之前长期存续,并依据发行条款的约定赎回时到期。

3.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借款、补充流动资金及适用的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4.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5.发行价格

按面值平价发行,发行价格为 100 元。

6.发行对象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7.担保方式

本次永续中期票据是否采用担保及具体的担保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8.发行方式

本次永续中期票据在完成必要的发行手续后,既可以采取一次发行,也可以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具体发行期数及各期发行规模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确定。

9.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1)初始票面利率确定方式:本次永续中期票据首个约定赎回日前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通过集中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在首个约定赎回日前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

(2)票面利率重置日及票面利率跃升方式:本次永续中期票据每个重新定价周期重置一次票面利率。票面利率调整为当期基准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 300 个基点,票面利率公式为:当期票面利率 = 当期基准利率 + 初始利差 + 跃升利率,在之后的重新定价周期内保持不变。

10.永续票据的赎回

每个赎回日(票面利率重置日)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次永续中期票据。

11.付息方式

(1)正常付息:按照发行条款约定于付息日付息。

(2)递延付息:可选择递延付息,将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且不受到任何递延支付利息次数的限制,每笔递延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利率累计计息。

12.强制付息事件

发生以下事件视为触发强制付息条件,不得递延付息。

(1)向普通股股东分红。

(2)减少注册资本。

13.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本次永续中期票据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二、授权事宜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范围内,从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 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发行时市场的具体情况,确定本次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债券期限、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各期发行规模、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偿债保障和上市安排等与发行条款有关的一切事宜,以及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等事宜;

2. 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

3. 办理本次永续中期票据发行申请的申报、发行、转让、还本付息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永续中期票据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转让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法律文件等)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进行相关的信息披露;

4. 如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依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 办理与本次发行永续中期票据有关的其他事项;

6. 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7. 在上述授权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及授权的同时,同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具体处理本次永续中期票据发行及转让的相关事宜,授权自授权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其他强调事项

公司已通过国家权威网站查询,本公司不是失信责任主体,不是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不是电子认证服务行业失信机构。

本次永续中期票据尚需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并在获得其接受注册通知书后实施。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67 证券简称:漳泽电力 公告编号:2020 临-052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九届十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九届十八次董事会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7 月 21 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本议案未达到应专项披露的事项标准)

董事会同意公司通过商业银行向山西漳电国电王坪发电有限公司追加提供人民币 5619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向山西漳电王坪热力有限公司追加提供人民币 6100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向山西龙永太物资有限公司追加提供人民币 1500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向晋城市万鑫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追加提供人民币 1501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向山西漳电蒲洲热电有限公司追加提供人民币 233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向山西漳电大唐热电有限公司追加提供人民币 186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向山西漳电同达热电有限公司追加提供人民币 425.6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以上委托贷款期限 1 年,利率不低于公司融资利率。

2.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

3.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4.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拟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拟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公告》)

5.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临汾热电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临汾热电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6. 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拟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公告》)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 2020 年 8 月 13 日(周四)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

(1)关于下属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全资子公司新能源公司拟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的议案。

(4)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临汾热电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5)关于拟发行永续中期票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 2020-41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4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概述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买方")基于公司整体战略规划的需求,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科技"或"目标公司")的股东福建元和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元和通"或"卖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与《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公司计划收购元和通持有的智慧科技 45%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持有智慧科技 100%股权。

(二)审批程序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福建元和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主要经营场所:平潭综合实验区金井湾片区商务营运中心 6 号楼 5 层 511 室-3658(集群注册)

4、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亮

5、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不含金融、证券、期货、财务)

6、股权结构:

合伙人姓名或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徐亮	普通合伙人	2,196.72	54%
王志刚	有限合伙人	1,220.40	30%
陈荣观	有限合伙人	650.88	16%
合计		4,068.00	100%

(二)与公司关系

交易的对手方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企业名称	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观日路 56 号 1001 单元
法定代表人	阮加勇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计算机整机制造;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其他计算机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通信终端设备制造;影视录放设备制造;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机器人及智能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及销售(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及广播电视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零售;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计算机和辅助设备修理;通讯设备修理。

(二)本次股权转让前的股权情况: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5,500	55%
福建元和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45%
合计	10,000	100%

(三)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时间 /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44,540.00	40,163.78
净资产	14,429.15	12,635.28
营业收入	74,238.06	78,747.73
净利润	6,593.87	5,319.95

(四)与公司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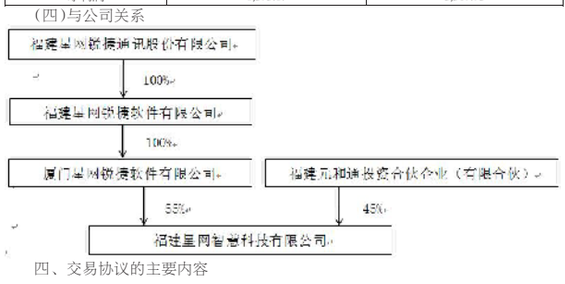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关于股权转让标的

经各方同意,元和通向公司转让的目标股权为元和通持有目标公司 45%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4,500 万元)。

(二)关于股权转让价款及支付

1、股权转让价款

根据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闽中兴评字(2020)第 BF70007 号《资产评估报告》,以目标公司 2020 年 5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基础,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即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15,978.37 万元,经采用收益法评估后,在满足本报告中所述的全部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下的其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08,74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捌仟柒佰肆拾万元整),增值 92,761.63 万元,增值率 580.55%。

经买方与卖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目标公司 45%股权转让的价格为 48,600 万元(交易总额)。

2、股份支付方式:

(1)本协议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第一笔转让款为交易总额的 50%,即 24,300 万元。

(2)目标公司完成股权过户(以目标公司股东及股权变更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毕为准)后十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第二笔转让款为交易总额的 50%,即 24,300 万元。

3、股份支付的资金来源

股份支付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业绩承诺期间和承诺净利润数

1、双方同意业绩承诺期间为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连续三个会计年度(含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当年)。

2、卖方就目标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现的净利润作出承诺并承担补偿义务。

3、卖方承诺业绩承诺期间目标公司的承诺净利润为:

2020、2021 和 2022 年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实现净利润数额合计不低于 27,000 万元。(净利润:指目标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值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值计算。)

(四)实际实现净利润数及利润差额的确定

双方同意,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在业绩承诺期间各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买方将聘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各个年度目标公司的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并在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中披露。目标公司实际净利润数以及与承诺净利润的利润差额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审核意见为准。

(五)业绩承诺超额实现

若卖方在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高于累计承诺净利润数,买方同意将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出累计承诺净利润的差额部分以现金方式奖励给目标公司的高级管理层及核心员工,奖励总额为超额业绩部分的 30%。

(六)业绩承诺未实现的补偿义务

双方同意,在三个会计年度的业绩承诺期结束后,若卖方未完成上述承诺业绩,则卖方承诺按如下公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具体为:

应补偿金额 =(1- 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数额 ÷ 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额)*48,600 万元

(七)补偿的实施

于业绩承诺期结束后,依据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若存在业绩承诺补偿的,卖方应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业绩承诺补偿款支付至买方指定账户。

(八)协议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 /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于下列各项要件全部成就时生效:

(1)买方董事会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2)卖方已履行了必要的内部程序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3)目标公司股东会同意本次股权转让。

(九)本次股权转让前后,智慧科技的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股权转让前		股权转让后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厦门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	5,500	55%	5,500	55%
福建元和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	45%	0	0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0	0	4,500	45%
合 计	10,000	100%	10,000	100%

五、本次股权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在会计核算上属于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本次交易完成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会得到提升,从而提高公司的股东回报。

本次交易完成后,智慧科技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智慧科技的控制力将得到进一步加强,不但使得公司的整体管理效率获得提升,还可以实现母子公司利益的一体化,公司资源实现更为有效的配置,对公司实现长期发展战略有着重要意义。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该事项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不会对本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 2020-40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十一人,实到董事十人,董事宿利南因公务安排未出席本次董事会委托董事黄爱武出席并代行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黄奕豪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的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45%股权的议案》

公司基于整体战略规划,为了更好地支持控股子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科技"或"标的公司")的经营发展,公司与标的公司的股东福建元和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元和通")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与《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元和通持有的标的公司 45%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持有智慧科技 100%股权。

《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福建星网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45%股权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二)本次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制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

《关于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制的公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0-046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拟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11:00,在乌鲁木齐市安居南路 802 号鸿瑞豪庭 3 栋 7 层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部门批准;

(四)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8 月 18 日(星期二)上午 11: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0 年 8 月 18 日 9:30 ~ 11:30,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8 月 18 日下午 15:00 ~ 8 月 18 日下午 15:00;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8 月 13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七)召开地点:乌鲁木齐市安居南路 802 号鸿瑞豪庭 3 栋 7 层公司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会议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2、审议《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2020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单位法人代表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须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 1)。受托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8 月 17 日 10:00-14:00;15:30-19:30。

(三)登记地点:乌鲁木齐市安居南路 802 号鸿瑞豪庭 3 栋 7 层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991)8852110;

传真:(0991)8816688;

会务常设联系人:邢江。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说明(附件 2)。

六、备查文件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持有中基健康股数: 股;

委托人持股帐号: ;委托人证件 / 执照号码: ;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请在每项提案的"同意、反对、弃权"表决项下单选并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			
2.00	《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			

若委托人未对以上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否。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二〇二〇年 八 月 十八 日;有效期限: 当日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2

2、投票简称:中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8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18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0-044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8 日(星期二)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确保公司全体董事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基础上,公司 8 名董事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拟实施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为达成经营业务转型升级目的,增加盈利能力,更好保护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拟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1、中基中医药科技(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基中医药");2、中基应急医疗(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应急医疗")。拟投资设立的两家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2.5 亿元。设立中基中医药的目的:中医药产业现代化—新疆道地药材及饮片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设立中基应急医疗的目的:常态化防疫专项—新疆应急医疗防疫物资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上述投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0-045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鉴于公司拟实施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为达成经营业务转型升级目的,增加盈利能力,更好保护股东权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实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拟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

1、中基中医药科技(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基中医药");

2、中基应急医疗(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基应急医疗")。

上述拟投资设立的两家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均为人民币 2.5 亿元。

设立中基中医药的目的:中医药产业现代化—新疆道地药材及饮片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设立中基应急医疗的目的:常态化防疫专项—新疆应急医疗防疫物资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上述投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设立子公司基本情况

1、中基中医药科技(新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2.5 亿元,注册地为新疆五家渠市。

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医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药品零售。

2、中基应急医疗(新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2.5 亿元,注册地为新疆五家渠市。

经营范围: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以上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需经工商登记管理部门核定确认。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设立中基中医药的目的:中医药产业现代化—新疆道地药材及饮片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

设立中基应急医疗的目的:常态化防疫专项—新疆应急医疗防疫物资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对外投资的风险

公司根据整体发展战略的部署,对拟实施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全面、深入、细致的可行性研究和论证,最终确定了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募投项目实施后,将对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水平产生重要影响,但是,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期间宏观政策环境的变动、医药行业竞争情况、技术水平发生重大更替、市场容量发生不利变化等因素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产生较大影响。另外,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发生募集资金未能按时到位、实施过程中发生延迟实施等不确定性事项,也会对募资资金投资项目的预期效益带来较大影响。

3、对外投资的影响

随着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投入运营,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提升竞争实力,上市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有望得到提升。

四、备查文件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8 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 2020-42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网锐捷"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制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明通讯")拟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实缴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毕升路 289 弄 1 号地下一层 11 室
法定代表人	阮加勇
经营范围	通讯及电子产品的开发、设计;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制作、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实际出资额	出资比例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6,500	6,500	65%
丁俊明	1,890	1,890	18.9%
陈承平	1,000	1,000	10%
陈银汉	200	200	2%
杨林	200	200	2%
袁毅	110	110	1.1%
邱国龙	100	100	1%
合计	10,000	10,000	100%

(三)财务情况

单位:元

时间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89,679,124.37	632,889,974.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42,607,420.22	230,936,588.55
主营业务收入	1,056,106,219.03	646,708,906.60
利润总额	59,131,244.14	38,767,521.60
净利润	55,611,885.40	38,278,693.2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611,885.40	38,278,693.20

上表中控股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采用本公司合并期间的公允价值填列。

二、股份制改制方案

(一)德明通讯依法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二)德明通讯名称拟变更为:

中文名称: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德明股份")

英文名称:Asiatelco Technologies Co.

(三)审计、评估结果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所(2020)审字 F-127 号《审计报告》,德明通讯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22,210.37 万元。

根据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闽中兴评字(2020)第 FY70006 号《资产评估报告》,报告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在满足报告中所述的全部评估假设和限制条件下的其股东全部权益(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26,410.79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亿陆仟肆佰壹拾万零柒仟玖佰元整),增值 4,200.42 万元,增值率 18.91%。

(四)改制方案

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华兴所(2020)审字 F-127 号《审计报告》审计的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值 222,103,745.37 元折股 100,000,000 股,其中 100,000,000 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122,103,745.37 元计入资本公积。德明通讯折为股份公司实收股本的总额不高于原公司经审计及评估的净资产值。

净资产折股后,德明通讯注册资本为 100,000,000 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6,500	65.00	净资产折股
丁俊明	1,890	18.90	净资产折股
陈承平	1,000	10.00	净资产折股
陈银汉	200	2.00	净资产